

(上接D1版)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Mingpai Jewelry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虞良均

公司成立日期：2002 年 10 月 15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绍兴县福全工业区

股票简称：明牌珠宝

股票代码：002268

二、公司设立、上市及股本变化情况

(一)公司的设立情况

发行人的前身绍兴市星宝首饰有限公司系对内贸易经济合作局和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于 1995 年 10 月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2009 年 4 月 23 日，经绍兴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绍兴市月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为浙江明牌珠宝有限公司的批复》(浙外经贸[2009]207 号)批准，绍兴市月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为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字[2002]第 00000000000000000000 号)。

2009 年 5 月 27 日，公司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6040000957，注册资本为 18,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8,000.00 万元。

(二)公司的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48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4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32.00 元/股，并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明牌珠宝”，股票代码为 002268。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股本变动情况

1. 日星珠宝的设立，注册资本为 1,100.00 万元

公司前身绍兴市星宝首饰有限公司系对内贸易经济合作局和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于 1995 年 10 月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1,100.00 万元。

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日月集团 100.00 9.09

盛威国际 1,000.00 90.91

合计 1,100.00 100.00

2. 2006 年 6 月月星珠宝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1,650.00 万元

2006 年 6 月 30 日，日月星珠宝召开董事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1,650.00 万元，日月集团与盛威国际按比例增资。

2007 年 10 月 15 日，日月星珠宝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盛威国际在日月星珠宝中的尚未缴付的出资 280.00 万美元由日月集团代为垫付，同时增加出资 340.00 万美元，占日月星珠宝注册资本的 26.06%，盛威国际出资 1,220.00 万美元占日月星珠宝注册资本的 73.94%。本次增资后，日月星珠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日月集团 430.00 26.06

盛威国际 1,220.00 73.94

合计 1,650.00 100.00

3. 2007 年 10 月月星珠宝再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1,755.00 万元

2007 年 10 月 15 日，日月星珠宝召开董事会，同意盛威国际在日月星珠宝中的尚未缴付的出资 175.50 万美元由日月星珠宝代为垫付，并将增资款 1,755.00 万元全部由日月星珠宝认缴，日月星珠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日月集团 778.63 39.66

盛威国际 965.00 60.34

合计 1,755.00 100.00

4. 2008 年 5 月月星珠宝第一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 1,963.34 万元

2008 年 5 月 20 日，日月星珠宝召开董事会，同意盛威国际将其持有的日月星珠宝 123.80 万元的出资额，向丰华商务公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10.46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及增资后，日月星珠宝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日月集团 778.63 39.66

2 盛威国际 965.00 60.34

3 盛威国际 123.80 6.31

4 恒锐投资 86.66 4.41

5 盛威投资 61.90 3.15

6 盛威投资 61.90 3.15

7 博时投资 61.90 3.15

8 丰华商务 24.76 1.26

9 恒锐富华 10.91 0.56

合计 1,963.34 100.00

5. 2008 年 10 月月星珠宝第一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 18,000.0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29 日，日月星珠宝召开董事会，同意恒锐投资将其持有的日月星珠宝 10.91 万美元的出资额让给恒锐富华，同意月星珠宝将持有的日月星珠宝 175.50 万美元的出资额让给恒锐富华，上述股权转让后，日月星珠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日月集团 778.63 39.66

2 盛威国际 965.00 60.34

3 盛威国际 123.80 6.31

4 恒锐投资 86.66 4.41

5 盛威投资 61.90 3.15

6 盛威投资 61.90 3.15

7 博时投资 61.90 3.15

8 丰华商务 24.76 1.26

9 恒锐富华 10.91 0.56

合计 1,963.34 100.00

6. 2009 年 10 月月星珠宝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18,000.00 万元

2009 年 4 月 8 日，日月星珠宝召开董事会，同意恒锐投资将其持有的日月星珠宝 10.91 万美元的出资额让给恒锐富华，同意月星珠宝将持有的日月星珠宝 175.50 万美元的出资额让给恒锐富华，上述股权转让后，日月星珠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日月集团 778.63 39.66

2 盛威国际 965.00 60.34

3 盛威国际 123.80 6.31

4 恒锐投资 86.66 4.41

5 盛威投资 61.90 3.15

6 盛威投资 61.90 3.15

7 博时投资 61.90 3.15

8 丰华商务 24.76 1.26

9 恒锐富华 10.91 0.56

合计 1,963.34 100.00

7. 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48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4 月向全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32.00 元/股，并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简称“明牌珠宝”，股票代码为 002268。

8.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2007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07 年 12 月 18 日，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财务等全部资产和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二)2008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08 年 10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三)2009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09 年 10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四)2010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0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五)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六)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七)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八)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九)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一)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二)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三)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四)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五)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六)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七)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八)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十九)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二十)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二十一)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在合并后公司的基础上，以其各自的资产、负债承继到合并后的新公司，新公司由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和承担。

(二十二)2011 年月星珠宝吸收合并华鑫珠宝

2011 年 1 月 15 日，月星珠宝和华鑫珠宝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月星